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开展工作的正常运行				完成保障单位开展工作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纳水电通信服务办公费	12个月	12个月	12	12	
		质量指标	足额交纳水电通信服务办公费	足额	足额	12	12	
		时效指标	按时交纳水电通信服务办公费	按时	按时	13	13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歌舞团正常运转工作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3.2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聘用人員工資福利經費						
主管部門		肅南裕固自治縣文體廣電和旅遊局			實施單位	肅南裕固自治縣民族歌舞團		
項目資金（萬元）			年初預算數	全年預算數	全年執行數	分值	執行率	得分
		年度資金總額	101.6	101.6	97.48	10	95.94%	9.6
		其中：當年財政撥款	101.6	101.6	97.48	—	95.94%	—
		上年結轉資金				—		—
		其他資金				—		—
年度 總體 目標	預期目標				實際完成情況			
	2023年度基本公用經費支付進度達到100%				完成2023年度基本公用經費支付進度達到96%			
績效 指標	一級指標	二級指標	三級指標	年度指標值	實際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進措施
	產出指標	數量指標	發放工資福利及繳納社保人數	≥17人	≥17人	13	13	
		質量指標	足額發放工資福利及繳納社保	足額	足額	13	13	
		時效指標	按時發放工資福利及交納社保	按時	按時	12	12	
		成本指標	控制在預算範圍內	定額標準內	定額標 準內	12	12	
	效益指標	社會效益 指標	保障聘用人員的工資福利及社保需求	保障	保障	15	15	
			保障聘用人員的同等工會福利待遇	保障	保障	15	15	
	滿意度指標	服務對象滿 意度指標	職工滿意度	≥90%	≥90%	10	10	
總分					100	99.60		
說明	無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3.3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彩虹张掖万里行”文旅宣传推广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8	11.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8	11.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彩虹张掖百城万里行9场次演出			圆满完成彩虹张掖百城万里行9场次演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外演出9场次	9场次	9场次	13	13	
		质量指标	文艺演出节目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演出	及时	及时	12	12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展示裕固族民族歌舞文化	展现	展现	15	15	
			展现“丝路彩虹.裕固家园”主题文艺晚会效果	展现	展现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驻村帮扶工作，支付2023年驻村人员补助				完成驻村帮扶工作，支付2023年驻村人员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驻村人员生活补助人数	1人	1人	13	13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驻村人员生活补助	足额	足额	13	13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村人员生活补助	及时	及时	12	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驻村帮扶群众生活	提高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度文化人才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文艺人才（民族舞蹈、民歌）培训班项目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58	58	10	99.65%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58	58	58	—	99.65%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2022年度文化人才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文艺人才（民族舞蹈、民歌）培训班项目				圆满完成2023年完成2022年度文化人才服务支持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专项文艺人才（民族舞蹈、民歌）培训班项目，节约资金205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30名参训演员开展培训		30名	30名	13	13	
		质量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教学合格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	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全省民族文艺院团创作表演水平		提升	提升	10	10	
			提高基层县区文化建设		提高	提高	10	10	
			艺术呈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呈现	呈现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附件3.6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公共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8	16.28	16.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16.28	16.28	16.28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2022年公共文化专项业务经费的创编舞蹈、购置演出设备、参加各类文旅推介、公益演出活动				圆满完成2023年完成2022年公共文化专项业务经费的创编舞蹈、购置演出设备、参加各类文旅推介、公益演出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编舞蹈4个	≥4个	≥4个	6	6	
			购置演出设备	≤14套	≤14套	6	6	
			参加各类文旅推介、公益演出	≤10场次	≤10场次	6	6	
		质量指标	完成创编舞蹈4个合格率	100%	100%	6	6	
			购置演出设备14套合格率	100%	100%	6	6	
			各类文旅推介、公益演出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根据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	7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了县域文旅产业和公共文化事业发展	提高	提高	15	15	
			艺术呈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呈现	呈现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25	2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完成创编大型歌舞剧工作，保障歌舞团创编工作开展			2023完成创编大型歌舞剧工作，保障歌舞团创编工作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歌舞剧创音乐4首	≥4首	≥4首	9	8	
			歌舞剧服装制作	60套	60套	9	8	
		质量指标	根据剧情创编制作音乐合格率	100%	100%	8	8	
			根据剧情制作服装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8	9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8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了裕固族音乐、服装的多样性	增加	增加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演出人员满意度	≥90%	10	10	10	
	总分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3年预算整体（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																	
项目名称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民族歌舞团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		6.94		10		99.14%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6.94		—		99.1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创编“丝路彩虹.裕固家园”主题文艺晚会的演出				完成创编“丝路彩虹.裕固家园”主题文艺晚会的演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赴张掖演出1场次		1场次		1场次		12		12			
				质量指标		保持保量完成1场演出		1场次		1场次		12		12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演出费用		及时		及时		13		13			
				成本指标		演出费用≤7万元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展示裕固族民族歌舞文化，展现“丝路彩虹.裕固家园”主题文艺晚会效果		展示		展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9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